

证券代码：002106

证券简称：莱宝高科

公告编号：2025-012

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4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和议案于2025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参加董事12人，实际参会董事12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经审议，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《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刊载于2025年4月24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12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4日